刑事聲請撤銷通緝狀

案號： 年度 字第 號 股別： 股聲請人 ○○○ 身分證明文件：

□國民身分證□護照□居留證□工作證□營利事業登記證□其他

證號：

性別：男／女／其他（民國 年 月 日生） 戶籍地：

現住地：□同戶籍地

□其他： 郵遞區號：

電話： 傳真：

電子郵件位址： 送達代收人： 送達處所：

為請求准予撤銷通緝事：

聲請人即被告○○○電話：○○○○○住址：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。貴院○○年度○○字第○○○號被告○○○因○○○案件，沒有依傳喚期

日到法院接受訊問，因而被法院通緝，茲已自行投案，接受法律制裁 ，請依刑事訴訟法

因追訴權時效業 已 完 成

第 87 條第 3 項規定，准予撤銷通緝，並發給撤銷通緝書，實感德便。

此致

○○○○地方法院 公鑒

證物名稱及件數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具狀人 簽名或蓋章

撰狀人 簽名或蓋章